**110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非選擇題儲備評閱委員報名表**

# 致 貴校校長及教務主任：

# 報名教師經二階段培訓後，評選為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非選擇題評閱委員者，須全程參與110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非選擇題閱卷工作(暫定110/5/23至5/28)。

# 請 貴校校長及教務主任同意教師入闈並簽核，以利後續培訓活動籌備事宜。

教務主任： (簽章) 校 長： (簽章)

※ 為維持閱卷公正性，三親等內親屬為應屆考生之教師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
**報名須知**

1. 報名方式由所屬學校之聯絡人協助彙整(非正式教師如代理、代課、實習、兼課老師等請勿報名)，並於**109年9月7日(一)下午16時前傳真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**，報名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。

2. 錄取順序以具會考數學非選近三年正式閱卷經驗之教師為優先，其他教師則依傳真順序錄取，額滿

為止。且心測中心具錄取決定權。**錄取者最晚將於九月底前接獲錄取通知，未錄取者恕不另行告知!**

3. 時程：第一階段(109年10~11月)、第二階段(110年2~3月)，每階段各需參加一場，每場為期一天。

場次安排由心測中心篩選規劃，恕不受理場次異動。如有其他需求，請加註於備註欄！

4. 交通補助費由心測中心依相關規定支付，當日提供午餐 (不補助膳雜費及住宿費)。

【心測中心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於報名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使用所蒐集之個資，並善盡維護與保密之責。】

學校全名： 學校地址：

教育部學校代碼： 學校聯絡人： 聯絡人電話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場次志願序  (請填上1~3) | 膳  食 | 本人確認無三親等內親屬參加110年會考 | | 本人同意心測中心使用個人資料作為報名與聯繫之用 | |
|  |  | □週二 □週三 □週五 | □葷  □素 | □確認 | | 請簽名 | |
| 生日 | 手機號碼 | E-mail | | | 任教 | | 高中/職 國中 退休 |
| □□□/□□/□□ |  |  | | | 備註 | |  |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場次志願序  (請填上1~3) | 膳  食 | 本人確認無三親等內親屬參加110年會考 | | 本人同意心測中心使用個人資料作為報名與聯繫之用 | |
|  |  | □週二 □週三 □週五 | □葷  □素 | □確認 | | 請簽名 | |
| 生日 | 手機號碼 | E-mail | | | 任教 | | 高中/職 國中 退休 |
| □□□/□□/□□ |  |  | | | 備註 | |  |

心測中心聯絡人：陳先生、陳小姐 電話：(02)7749-8576、7749-8254 傳真：(02)8601-8910